厦门理工学院人事处文件

厦理工职改〔2019〕05号

厦门理工学院关于聘任
张雪白等2位同志讲师专业技术职务的通知

校内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厦门理工学院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、认定实施办法》（厦理工人〔2017〕10号)有关毕业生确认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精神，经所在单位考核通过，认定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张雪白、设计艺术学院夏 锦等2位博士具备讲师资格，取得时间为2019年4月22日。

经所在单位研究通过，聘任张雪白、夏 锦等2位博士为讲师（专业技术十级岗），时间自2019年4月起，聘期三年。

以上人员如聘期内与我校解除劳动合同，则其专业技术职务聘任终止。

特此通知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厦门理工学院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年4月23日

厦门理工学院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　2019年4月23日印发